

乡村电气化建设专项方案 乡村振兴建设 方案(优质6篇)

确定目标是置顶工作方案的重要环节。在公司计划开展某项工作的时候，我们需要为领导提供多种工作方案。写方案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乡村电气化建设专项方案篇一

20xx年至20xx年，连续三年，每年在全县遴选4个村或示范片区（以下统称示范村），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因地制宜，创建成有规模、有特色，在全省全国有影响的乡村振兴示范村，通过示范引领，以点带面，全面推动我县乡村振兴工作一年一个新台阶。

（一）党政主导。党委政府引导示范村立足资源禀赋，合理选择发展方向和发展模式，不大包大揽、大拆大建，通过领导联点、政策激励、资金奖补等方式，全力支持示范村开展创建工作。

（二）部门主推。在派出强有力的县直单位驻村帮扶的基础上，县直各责任单位对示范村按照“一村一策”和“缺什么补什么”的要求，协同制定创建工作方案、细化工作目标、强化工作措施，在产业、就业、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方面，为示范村创建提供政策支持。

（三）属地主责。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乡镇长（街道主任）为示范村创建第一责任人，对示范村的申报、成功创建负主责，村支部书记为示范村创建直接责任人，负责牵头抓好示范村创建工作的落地落实。

（四）乡贤主创。发动乡贤在党组织领导下，依法依规参与示范村创建，促进项目回归、人才回乡、资金回流、技术回援、文化回润、公益回扶，加快补齐公共服务、产业发展等短板，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秀美村庄。

（五）群众主体。充分发挥农村党员在乡村振兴工作中的模范带头作用，通过开展“三联一创”、成立村民理事会、编制“村规民约”，引导群众出智出力、筹资筹劳共同参与示范村创建，确保创建后期运维管理持续有效、成果共享。

（一）申报单位

乡镇（街道）为示范村申报单位。

（二）申报条件

示范村申报应具备“三强三好”条件，能打造成产业带动型、文化创意型、乡贤引领型、村企共建型、自然生态型等示范亮点和特色优势。

1、班子配备强。村级党建工作扎实，干部配备合理，班子凝聚力、战斗力强。对乡村振兴思路清晰，具有较强的治理水平和开拓创新能力。村级无债务，有稳定的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2、产业发展强。主导产业优势明显，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村内有产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服务组织等经营主体，带动村民致富效益明显。

3、乡贤力量强。能挖掘具有桑梓情怀、有能力、有意愿为家乡乡村振兴作贡献的乡贤。乡贤能带头捐资支持乡村建设和乡村产业发展。

4、资源禀赋好。依山傍水，有丰富的自然风光，村庄布局规

范，村容村貌整洁美观，存留有xx特色的传统习俗、非物质文化遗产或有可考证的历史人文典故或红色文化底蕴。

5、群众基础好。村内群众面貌新、民风好，勤劳节俭、邻里和睦、尊老爱幼、扶困助弱等美德蔚然成风，能主动积极筹资筹工筹产参与乡村振兴。

6、基础设施好。交通便捷、通畅，村级组织活动中心和便民设施齐全，电视、网络、自来水等可覆盖。

（三）遴选程序

1、村级自愿。有意愿的村填写申报表（附件1），并按要求准备申报材料（附件2）报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2、乡镇申报。乡镇（街道）对提交申请的村进行评估筛选，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规性、完整性进行审查，择优推荐申报到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连片创建的以牵头村为申报主体）。每个乡镇（街道）原则上只能推荐1个村，申报材料、图片等资料于3月10日前报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乡村振兴局514室）。

3、实地核查。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有关单位实地核查评估，3月15日前初选8个村，报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复审。

4、现场评审。乡镇（街道）成立以党（工）委书记任组长、支部书记（驻村第一书记）和乡贤代表为成员的参选小组，利用ppt等形式进行演讲（10分钟），并现场答辩（5分钟），通过现场评审确定4个示范村。

（一）产业兴旺

1、产业发展。在原有的产业基础上，做强传统主导产业的发展，利用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提升生产效率和质量，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农业、观光农业、休闲农业、民宿餐饮、乡村旅游等新型业态，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发展产业促进村民入股分红家门口就业增收、村级集体经济稳定增长。（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林业局、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项目配套。推进土地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合理配置农田灌溉设施，坚决遏制耕地抛荒，耕地主要用于种粮食，能种双季稻的良田必须全部栽插双季稻，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利用空闲地、废弃地发展设施农业，引导新发展林果业上山爬坡，鼓励利用“四荒”资源，乡村两级为其提供土地流转保障，不与粮争地。（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水利局）

3、创业扶持。支持农民创业，开展生产经营技能培训，培育一批创业致富带头人和土专家，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对村级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给予政策扶持，创建优质的政策和服务吸引乡贤回乡投资，壮大村级经济产业。（责任单位：人社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商务粮食局）

（二）环境秀美

1、村庄规划。按照“多规合一”的方式，编制公众参与、科学可行的村庄规划，严格按照规划进行村庄建设，完善村级基础设施和村民生产生活条件。（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

2、人居环境。持续推进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对村民聚居点进行秀美屋场打造，村庄进出口有特色标志，主要路段、屋场、景观有标识介绍，村内给排水管道，电力、电信、电视、广播等杆线整改设置规范，农村户厕改和聚居点人工小湿地全覆盖，有效整治小微水体、黑臭水体，主干道路、公共区域和房前屋后适度绿化美化，村民住房整洁美观，生活生产用

品有序存放，家禽家畜圈养，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交通局、水利局、生态环境局、林业局、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城管局、供电公司、融媒体中心、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

3、地域风光。因地制宜打造美丽山塘、美丽水库、美丽河坝等自然景观，依法依规加强对村内合法历史古迹的修缮和保护，保持村庄特有的自然风光和古迹。（责任单位：水利局、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三）生活便捷

1、交通物流。高水平建设“四好农村路”，落实路长制，村组道路畅通，道路安防及标识齐全，加快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加强物流服务，设立快递综合收发点，加快实施“数商兴农”工程，推进电子商务进村入户。（责任单位：交通局、商务粮食局）

2、数字乡村。推进智慧农业发展，促进信息技术与农机农艺融合发展。以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服务，加快推进千兆光纤5g网络全覆盖，完善电子商务配套设施，实现“村村响”和“雪亮工程”全覆盖，促进智能乡村、数字乡村建设。（责任单位：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商务粮食局、融媒体中心、公安局）

3、便民设施。建设村级基础教育、医疗卫生、购物金融、养老服务、防灾减灾应急设施等公共服务设施。（责任单位：教育局、卫健局、民政局、应急管理局、金融办）

（四）生态和谐

1、水土养护。落实河长、林长、田长制，有效管护河道溪流，杜绝非法捕鱼、非法采砂等现象，保护山林田土，杜绝非法占用耕地林地、乱砍滥伐、山体裸露的等现象。（责任单位：

自然资源局、水利局、林业局、农业农村局、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2、绿色发展。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深入推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化，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农膜科学使用回收和秸秆综合利用。开展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全面保护和修复生态环境，推广植树造林，因地制宜对荒山、主干道路和水系两旁、房前屋后等地方植树栽花。（责任单位：林业局）

3、低碳生活。扎实做好节能减排工作，大力提倡节约水电，积极发展太阳能、沼气等清洁能源，提高生产生活的电气化、清洁化水平，倡导取之有度、用之有节的低碳理念。（责任单位：发改局、生态环境局）

（五）乡风文明

1、文化挖掘。挖掘历史人文典故、传统民俗文化，利用发展沿革、风土人情、红色历史、典故传说、祖训家规等乡村特色文化充实村庄文化内涵，弘扬地方文化特色，推动乡村文化繁荣兴盛。（责任单位：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邻里风尚。通过“移风易俗”树立社会新风，开展“文明家庭”“五好家庭”选树和村歌、“村晚”、广场舞、趣味运动会等体现农耕农趣农味的文化体育活动，弘扬邻里团结、守望相助的传统美德，建成勤劳致富、邻里和睦、尊老爱幼、扶困助弱等社会新风尚，杜绝农村黑恶势力、偷盗抢劫等违法犯罪现象。（责任单位：宣传部、政法委）

3、共建共治。打造凝聚力、战斗力、创新力强，对乡村振兴思路清晰的支村两委班子，吸收大学生、创业能人为支村两委后备力量，选派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完善村级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经村党组织研究讨论机制，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引导乡贤在党组织领导下依法依规参与乡村治

理，推广积分制等治理方式，广泛引导群众主动参与和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责任单位：组织部）

示范村创建周期原则上为1个年度，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申报遴选阶段（20xx年2月28日—20xx年3月20日）。2月28日前下发实施方案，3月10日前完成示范村创建申报，3月15日前完成示范村初选，3月20日前完成示范村遴选。

（二）规划设计阶段（20xx年3月20日—20xx年4月20日）。由乡镇（街道）牵头，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林业局等单位协助，聘请有实力、有经验的规划设计公司，为示范村编制创建规划。县直各责任单位通过实地调研，制定与示范村创建规划相统一的支持方案，明确支持项目、完成时限和投资规模。示范村创建规划和县直各责任单位的支持方案于4月20日前报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批准。

（三）创建实施阶段（20xx年4月20日—20xx年3月31日）。按照示范村创建规划和县直各责任单位的支持方案开展创建，确保20xx年4月中旬动工、9月底完成过半（20xx年3月底完成建设。由乡镇（街道）乡村振兴办负责，每月25日向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一次示范村创建实施进度。

（四）评价验收阶段（20xx年3月31日—20xx年4月30日）。20xx年4月底完成示范村创建工作评价和验收，及时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向县委县政府报告和组织县四大家在职领导现场观摩示范村创建成果。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xx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委副书记任组长，县人大、政府、政协分

管领导任副组长，县委办、政府办、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交通局、应急管理局、城管局、人社局、商务粮食局、卫健局、教育局、民政局、林业局、水利局、公安局、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供电公司、融媒体中心、金融办、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尹佑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

（二）强化要素保障。县政府年度整合涉农资金20xx万元，按照快投快补、少投少补的原则对示范村给予奖补，引导工商资本、金融资本、社会资本、乡贤资本等积极参与。县直各责任单位和乡镇（街道）对示范村创建依规给予项目和资金支持。严禁新增村级不良债务。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建设示范村，保障好示范村农民建房、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用地计划指标。推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融资用于乡村振兴。推进村庄小型建设项目简易审批，规范项目管理，提高资金绩效。

（三）强化督查考核。县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对示范村创建工作实行半月简报、月调度、两月讲评、季度召开一次现场督战会。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牵头，对示范村的创建工作实行一月一督查一通报。创建工作开展情况作为党政主要负责干部任用和综合绩效、乡村振兴考核的重要依据。凡工作落实不到位，导致未达到创建目标的，对相关责任人严肃问责；对在示范村的创建工作中涉嫌贪污、腐败等问题的，移交县纪委监委立案处理。

乡村电气化建设专项方案篇二

1、加快白马关景区开发建设。编制《罗江县白马关景区总体规划》，按照总体规划并结合灾后重建、整合发改、建设、交通、水务、林业、旅游、文化、等部门的项目和资源，配套完善景区水、电、气、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招商引资

力度新建酒店、游客服务中心等项目，启动白马关“aaaa”景区创建工作，不断推进白马关景区开发建设。

2、协调白马关二酉村新农村建设。二酉村隶属于德阳市罗江县白马关镇，是我县特色产业型精品村。按照建设中国幸福家园精品村的要求，实施特色产业精品村建设，将加快全镇水果产业发展，以梨为例，实现面积达512亩，总产量达300吨，按5元/千克测算，人均增收950元以上，有利于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有效改善农民生活生产条件，带动村民再就业，进一步提高村民的收入和生活质量。真正实现开发一个景区，带动一片就业，致富一方百姓。继续推进白马关二酉村新农村建设。

按照以“十点五线”的旅游发展总体格局，继续推进乡村旅游业的发展。指导香山路岛(金山镇)按照规划加快生态休闲度假区建设，现已初步完成配套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旅游配套功能;指导协助天马山(万安镇芒江村)旅游景点建设，新建投资规模较大的酒店、农家乐等设施，进一步提升乡村旅游的配套水平和服务能力;尽快完善聚友休闲山庄(略坪镇)和蔡家院子(御营镇)两处四星级农家乐的旅游标识标牌，进一步规范辖区内农家乐。

县旅游局根据日益增长的旅游需求，结合县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xx年新农村建设工作要求，利用白马关景区、“十点五线”乡村旅游，不断吸引更多的游客的同时，全面推进我县20xx年新农村建设工作。

乡村电气化建设专项方案篇三

为进一步推进全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营造良好的农村人居环境和发展环境，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改善农村居住环境、发展环境，建设美丽乡村为目标，以治理脏、乱、差为重点内容，结合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田排水体系工程建设，统筹规划，综合治理，标本兼治，注重长效，突出重点，瞄准弱点，破解难点，深入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着力改善农村面貌、提升农民生活质量，努力打造生产转型、天蓝水净、绿荫环绕的生态环境，加快建设“布局合理、设施完善，环境优美、生活便利，安居乐业、文明和谐”的美丽乡村。

（一）坚持分级负责、部门联动原则。各乡镇为本辖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第一责任主体，负责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宣传发动、组织实施，村（社区）具体负责推进落实。各有关部门负责督导协调和技术指导。

（二）坚持突出重点、整体推进原则。集中开展整治行动，迅速解决重点区域的环境问题，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培育典型，以点带面，全面推进。

（三）坚持健全机制、长效管理原则。集中整治与长效管理、治标与治本同步推进，完善保障措施，健全管理体系，促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持久、深入开展。

（一）近期目标。全面开展农村“四清四化”和“五改”（“四清”：清垃圾、清杂物、清残垣断壁和危房、清庭院。“四化”：绿化、美化、亮化、净化。“五改”：改路、改水、改厕、改圈、改生活垃圾处理方式）。突出抓好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村、特色民居改造提升村及环县城、乡镇所在地、环景点周边、国省州县主干道、沿高速路两侧等重点区域村庄的环境综合整治。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清运处理机制，继续推行“户清、村集、乡镇运、县处理”的垃圾分级处理模式，扩大农村污水处理试点范围，不断提升农村居住和生态环境质量。

紧紧围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难点问题，大力推进“四清四化”、“五改两建”、“两抓一控”、美丽乡村和特色民居建设工作，进一步提高农民生活质量，改善农村生态环境。

（一）全面开展“四清四化”工作。“清垃圾”，清理村街道路、村庄周边积存垃圾，重点是村街路口、村内主干道、农村集贸市场等关键地段，做到及时清运、集中填埋处理，彻底改变垃圾随处乱扔、随处可见的情况；“清杂物”，清理村庄道路、巷道旁乱堆乱放的柴草杂物，重点防止柴草乱放、粪土乱堆、垃圾乱倒、污水乱流、畜禽乱跑等“五乱”现象的发生；“清残垣断壁和路障”，拆除村内侵街占道的私搭乱建，清理修整有碍观瞻的坍塌破房、残墙断壁，做到路旁无乱搭乱建、道路整洁畅通；“清庭院”，清除房前屋后垃圾、杂物，清理畜禽粪便，规整院内堆放物品，做到房内院落整齐清洁；“绿化”，因地制宜种植各类树木、花草，大幅度增加绿地面积，完善现有绿化设施，具备条件的乡（镇）打造园林绿化景观街道；“美化”，对村庄建设的选材用料、建筑样式、墙面颜色等进行规划和提升。拆除违章建筑，整治临街、临路建筑立面，统一粉刷墙壁，规范村内主街道建筑色调，规范户外广告、路牌和公共标志。有条件的村庄加强文化广场、文化墙、村民活动中心建设。村庄、广场等地方可设美观整齐的村务公开栏、宣传栏，主要街道两侧院墙可粉刷醒目的宣传标语，也可绘制各种有益健康、文明、向上的宣传画；“亮化”，村庄主要道路安装路灯，积极推广节能灯和太阳能灯。修缮维护村内已建好的路灯等亮化设施，对已损坏的亮化设施及时更换，有条件的村实施现有亮化设施提档升级；“净化”，重点治理村内主干道污水排放、村街路口、施工现场、集贸市场、公共场所以及公路沿线环境卫生，达到净化要求。

（二）继续推进“五改两建设”工作。“改路”，对乡村道路、农村街道进行全面维修改造，基本做到主街硬化，出村道路路面平整，安全畅通，路况保持良好，逐步实现硬化道路户户通；“改水”，因地制宜、科学有序推进农村集中连片供水，进一步提高农村饮用水合格率。加大农村供水水质监测力度，建立健全农村饮用水安全监测体系，保证水质达标与饮水安全。供水满足用水水量和水质要求，水质合格率达到100%；“改厕”，推行无害化卫生厕所，逐步改善入厕环境，采用三格池式、沼气池式厕所等多种形式对粪便实行无害化处理；“改

圈”，科学规划布局畜禽养殖业发展，合理划定禁养区、限养区，严禁在环境敏感区新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小区。采取有效措施对产生的畜禽粪便、污水进行无害化处理；改垃圾处理方式”，加大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运输装备设施投入，继续推行“户清、村集、乡镇运、县处理”的农村垃圾分级处理模式，做到定点收集、定时清运，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快城镇污水处理厂辐射范围内管网配套建设，推进农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加快推进乡镇建成区、中心村建立较为完善的污水、雨水收集系统，实现雨污分流；“垃圾转运和处理设施建设”，根据村庄人口、垃圾产生量等，配足配齐封闭式垃圾桶（箱）、垃圾运输车等装备设施。每个村庄有相应数量的垃圾收集点和人力垃圾清洁车，每个乡镇建有垃圾转运站和垃圾转运车。在县域内按规划选址建1—3个高标准垃圾处理填埋场，推广使用垃圾碳化炉或生活垃圾生物处理器等设施。加快农村专业环境卫生队伍建设，每村100户配备1名保洁员；每个乡镇配备3—5名环境卫生监督员。

（四）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和特色民居建设。按照县域镇村空间布局规划和镇村建设规划，积极稳妥地推进美丽乡村和特色民居建设，从根本上改善农村环境。坚持科学规划、分类指导，建管并重、综合整治，突出重点、统筹发展，着力推进“美丽乡村计划”。充分尊重农民意愿，按照“三新五有”（结构体现新设计、建设采用新材料、外观呈现新面貌，有干净整洁的厨房、有安全卫生的饮水设施、有沼气或其他清洁能源、有太阳能或其他淋浴设施、有卫生型厕所）的基本要求，宜改则改、宜建则建，依法依规推进特色民居建设。统筹城乡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推进城镇供水、供气、污水和垃圾处理向周边农村覆盖，构建城乡一体化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

（一）宣传发动阶段（20xx年5月—7月）。县、乡镇要逐级召开动员会议。各乡镇、各有关部门充分利用宣传栏、广播、电视、报纸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动员，营造全面开展农村

环境综合整治的浓厚氛围。各乡镇、村结合本地实际，分别制订切实可行的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是一项惠及广大农民群众的民生工程，是着力改善农村环境的重要内容。为切实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经县研究，成立由分管副县长任组长、住建局主要领导为副组长和环保、农办、财政、农业、林业、扶贫、水务、卫生等单位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综合协调、检查督导和年度工作安排等。各乡镇要建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把环境整治作为“一把手”工程，摆上重要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要会同相关部门，抓紧细化措施，分解责任，加强督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二）加大宣传，营造氛围。要结合农村工作特点，采取多种有效形式，广泛宣传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动员干部群众自觉参与到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中来。要充分发挥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着力报道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过程中的先进典型，努力营造健康文明、积极向上的良好氛围。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全面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三）多元投入，形成互补。要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对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及污染处理设施建设、设备购置等项目进行奖补，并解决农村日常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经费。要运用市场机制吸引各类社会资金参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鼓励社会各界力量参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建设。发动农民筹资筹劳，用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把政府支持、社会参与和农民自主投入紧密结合起来，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形成互为补充、有机结合的良好互动关系，加快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步伐。

（四）科学规划，注重管理。各乡镇要着眼长远，注重建立

长效机制，把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与统筹发展、推动小城镇和美丽乡村建设紧密结合起来，与农业综合开发、新能源综合开发利用等项目有机结合起来，坚持规划设计先行的原则，从乡村规划抓起，尽快编制完成覆盖全县的美丽乡村建设总体规划，编制和完善村镇布局、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专项规划。要坚持整治环境与转变人的观念一起抓，突出性整治与经常性管理一起抓，通过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要强化政府管理，把长效管理工作统一纳入有关职能部门和行政村的日常工作中去。

（五）强化督导，加强考核。建立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目标责任制，县委、县政府将把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成效纳入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目标考核。县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加大督导检查力度，采取明查暗访等方式，实行全程跟踪，做到月调度、季通报、半年检查、年终验收。同时设立督办卡，对各乡镇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进展情况定期进行定期检查督办，检查结果通报全县。对工作扎实、成效显著、管理机制完善的乡镇给予表彰；对进展缓慢、效果较差、群众不满意的予以通报批评。

乡村电气化建设专项方案篇四

按照科学发展、“四化同步”、城乡统筹和“三农”优先的要求，以提升农民生活品质为目的，以乡村规划建设为引领，以村容村貌整治为重点，以示范带动发展为突破，以镇村为主体，以创新社会管理为保障，着力培育和建设一批特色鲜明、村容整洁、环境优美、基础完善、生活殷实、乡风文明的“美丽乡村”。

从20xx年开始，全镇共选取王庙村、黄沟村、柴林村、桑村村等3个村庄作为“美丽乡村”创建试点，力争通过3年努力，到20xx年底这3个村庄通过考评验收，全镇“美丽乡村”建设整体水平有明显提高。自20xx年起，在总结创建试点工作经

验基础上，继续有计划、分步骤地对其他村庄，进行分类、分批整治改造建设，逐步使“美丽乡村”建设转入常态化。

(一) 推进村庄建设。

一是编制建设规划。试点村要根据自身特点和实际需要，依据小城镇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按照“生活宜居、环境优美、设施配套”的要求，科学编制详细、明确、可行的建设详细规划，明确在产业发展、村庄整治、农民素质、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目标和措施，规划编制要按照尊重自然美、注重个性美、构建整体美的要求，充分考虑人口变动、产业发展等因素，预留建设发展空间。既要考虑当前农民生产生活所需，又要考虑农村人口、环境的综合承载能力；既要考虑农村水、电、路、气、厕、卫等设施综合配套，又要重点突出文化、卫生、环境保护等较大公共设施项目的有序、有效安排。

二是科学改造提升。按照村庄建设规划，优化村庄路网布局，合理设计主要街道、小巷胡同，打通村内断头路。结合乡村文明行动和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推进农村危房、旧房、空心房改造和墙体立面整治，装扮美观舒适住宅，改善农户住房条件。推广应用农村沼气、太阳能等清洁能源，配套庭院环境卫生设施，全面完成改厨、改厕。鼓励利用存量建设用地建新房，严格管控无序违章建房，从严查处违章违规建房行为，促进村庄整体风貌协调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

三是建设新型社区。把“美丽乡村”建设和创建新型农村示范社区结合起来，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因地制宜推进合村并点，集中连片规划建设一批规模适度、功能完善的新型农村示范社区。按照“配套、完善、提升”的要求，统筹安排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周边环境建设，增强社区服务农民的能力。

(二) 整治村容村貌。

一是提升硬化水平。坚持因地制宜，科学合理开展村庄主次干道硬化。主街硬化率达到100%，小巷硬化率不低于70%。主街两侧铺有路沿石，街巷建有排水设施，形成纵横有序、便捷舒适的村内路网。

二是提升绿化水平。加快村庄园林化、庭院花园化、道路林荫化建设，积极倡导庭院绿化，鼓励农民栽植经济林木、观赏树木。推进路旁、水(渠)旁、村旁、宅旁等“四旁”绿化，配建街头绿地和小游园，形成四季有绿、三季有花的多层次立体绿化效果，村庄绿化覆盖率不低于40%。

三是提升亮化水平。对村内主要街巷及公共场所，采取各种方式实施亮化工程，有条件的村庄应安装太阳能路灯。加强对公用照明设施的管理维护，提高夜间照明效果。

四是提升净化水平。建立村内卫生日常保洁机制，推行“户收集、村集中、镇街运转、区处理”的生活垃圾收集处理方式，按每5-10户不低于1个的标准配备垃圾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密闭式垃圾收集箱、垃圾清运车；设立环境卫生专管员及环卫清洁队伍。同时，全面清理村庄内乱堆乱放、乱搭乱建，推行“三堆两垛”（沙土堆、粪便堆、杂物堆、柴草垛、砖石垛）定点存放。妥善处理并积极利用禽畜粪便，鼓励村民使用沼气、太阳能等清洁能源。

五是提升美化水平。对村内主要街道两侧建筑、墙壁进行统一整洁或粉刷，合理布局宣传栏、文化墙等，形成整洁有序、特色鲜明、实用美观的景观效果。整治村内影响观瞻的陈旧电线电路，坚决杜绝乱扯乱挂现象。

乡村电气化建设专项方案篇五

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乡村建设示范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xx村被列为20xx年县级示范村，为确保顺利完成创建任务，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通过全面加强农村道路、饮水、排污、通讯、物流、厕所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绿化、亮化、美化，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进一步加强基层治理和精神文明建设，培育乡风文明，提升公共服务基本水平，把xx村打造成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振兴示范村，争取利用1年时间完成创建目标。

以村庄规划为先导，充分尊重广大群众意愿，不搞大拆大建，结合实际确定具体建设内容，按照建设内容和标准，采取填平补齐、完善功能、打造提升的思路，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一）公共基础设施

- 1、道路。维修xx村入村道路路面720平方米，在进村路、村内临水、临崖路段修建防护设施100米。
- 2、给排水。修建水渠500米，使生活污水排放得到有效管控，无黑臭水体。
- 3、供电、通信。实施电网、通信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杆线架设整齐有序，无安全隐患。
- 4、洗澡。动员有条件的农户家中建设洗澡间，全村建成率超过50%。
- 5、取暖。积极推进煤改电和改炕，实现改炕全覆盖。
- 6、小型垃圾桶。村组主干道沿线摆放垃圾桶30个。
- 7、柴草堆放场。革山、茂林新建柴草堆放场2处
- 8、危旧墙改造。实施危旧墙改造50米。
- 9、电商。发展电子商务，解决村民果蔬等销售难题。

10、绿化美化□xx流域补栽树木800余棵；对残垣断壁、空心院落、农村危房、村主干道、裸露墙面进行全面修缮整理，在文化广场粉白美化墙面50米。

（二）基本公共服务

1、医疗卫生。更换村卫生室设备，保证医疗设施设备配备齐全。建立统一、规范的村民健康档案，提供健康教育、计划免疫、传染病防治及妇幼保健、残疾人保健、老年人健康管理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社会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率100%，医疗保险应保尽保，农村特困人员应养尽养。建立困难群众主动发现机制，为符合救助条件的家庭和人员提供相应救助服务。优抚对象、困难家庭、残疾人、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等群体实现常态化关爱走访。

3、培训就业。培养新型职业农民，年内组织不少于30人参加的职业素质和技能提升等学习培训，收集并发布就业供求信息，为就业困难人员提供就业援助。

4、综合服务。发挥好党群服务中心办公议事、教育宣传、文体娱乐、金融服务等作用，全面落实村干部值班制度，提供为民办事全程代理服务。

1、宣传引导□xx文化广场周边宣传栏3处，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充分发挥基层宣传阵地作用，大力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农村常用法律法规，组织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法治、形势政策等宣传教育，村民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爱国爱家、崇德向善，精神面貌好，农村文明程度明显提升。

2、纠纷调解。积极开展“美丽庭院”“五好家庭”“好媳妇”“好邻居”等文明创建活动和感恩孝亲奋进教育，邻里

矛盾、婆媳矛盾等问题能够及时处理化解。

3、权益维护。村民自治机制完善，议事协商规范，村务公开透明，农民权利和惠民政策落实得到保障，村内风正气顺，没有群体性的事件，村民对村党组织和“两委”班子满意度高。

4、安全保障。社会治安良好有序，村民安全感强。防灾减灾措施得力，村民安全生产意识强。

5、村民自治。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引导村民移风易俗，抵制陈规陋习，建立“民风朴实、文明和谐，崇尚科学、反对迷信，明礼诚信、尊老爱幼，勤劳节俭、奉献社会”的乡风民俗。

（一）安排部署。结合本村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示范创建目标任务、年度计划、重点内容、实施步骤、保障措施，推进乡村建设示范行动。

（二）组织实施。充分利用有效的建设期，扎实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公共服务完善提升、乡村治理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各项工作，确保按期高质量完成创建任务。

（三）验收评定。10月份按照创建标准组织进行自验。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xx村创建乡村振兴示范村领导小组，落实主体责任，做好规划编制组织实施等工作，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

（二）加大投入保障。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资金支持，为推进示范创建提供资金保障。

（三）广泛宣传动员。大力宣传乡村建设示范行动，动员广

大群众投工投劳，把各方力量、各种资源汇集到乡村建设中来。

乡村电气化建设专项方案篇六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和乡党委、政府关于平安建设工作的部署，加大对平安建设工作的宣传力度，进一步推动全乡平安建设工作，乡政府决定，今年3月在全乡开展平安建设集中月宣传月活动。

一是紧紧围绕全国、省、市、区政法工作会议精神，重点宣传各地、各部门开展依法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和打击“两抢一盗”犯罪专项活动开展情况和取得的效果，以及排查整治治安混乱地区、解决突出治安问题、改善治安混乱状况，增强群众安全感的成效。

二是宣传全乡各级政法、综治部门深入基层，密切联系群众，为群众排忧解难，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工作成绩；预防和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成效和先进经验。

三是宣传开展平安创建活动，构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大治安防范和管理力度，落实防控措施，以及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强化综治组织建设的经验和成效。

四是宣传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落实省委、政府办公厅《关于强化平安建设工作责任制的意见》、省季政法委、省综治委等六部门下发的《河南省平安建设工作奖惩细则》和市“两办”下发的《平安建设考核办法》（漯文20xx57号），自觉履行保一方平安政治责任的典型经验；宣传认真落实平安建设领导责任制，严格实行一票否决、重点管理的效果。

五是宣传各部门贯彻“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发挥职能作用，加强协作配合，齐抓共管，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措施的成效。

1、集中宣传。集中宣传时间为20xx年3月26日上午进行，”我乡集中宣传活动地点仍在政府所在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集中地点摆放不少于30块的宣传版面；设置法律咨询台，进行现场解答。

2、固定宣传。一是在城乡主要街道、公路沿线及醒目地段制作固定标语和横幅，起到长期宣传的效果；二是要在其出入口树立大型宣传标牌，在主要公交站点和主要干道设立灯箱广告，印刷宣传标语；三是在乡村主要街道制作宣传版面，开辟宣传专栏，刷写标语口号，利用农村有线广播进行经常性的宣传教育。

3、流动宣传。各单位组织宣传队，一动宣传车，在集贸市场、村会、物资交流会等场所播放平安建设宣传内容，展出宣传版面。

4、文艺宣传。组织专业人员编排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节目进行巡回演出；各乡镇都要依托民间文艺团体组建志愿者宣传队，自编自演文艺节目，深入群众进行宣传；利用文化广场，上演有关平安建设的文艺节目。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把集中宣传月活动作为今年平安建设工作的一硬重要任务，切实加强领导，制定方案，明确任务，细化责任，强化落实，确保活动有人抓，有人管，确保活动扎实开展。

二是完善宣传机制。综治部门要组织协调宣传、文化、广播电视等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宣传月活动。要组织专门力量，深入基层及时采编一批有份量、有影响的信息稿件，切实增强宣传的广度和深度。

三是强化督导检查。要加强对集中宣传活动督导，确保集中宣传声势大，效果好，坚决杜绝图开乡式，走过场现象。

乡综治办将组织人员对各行政村、各单位集中宣传活动进行督导检查，检查结果及时予以通报，并把宣传效果纳入综治考核。